

國立東華大學 學生議會 法規程序暨紀律委員會

105-2 第二次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6 年 4 月 20 日 19：20

地點：學生活動中心 (C114)

主席：孫丰

紀錄：黃丞浩

應到人數：7 實到人數：5 請假人數：0 缺席人數：2

出席：張亦廷、孫丰、陳威佑、曾郁蘭、劉珈均

請假：王乃葵

缺席：李旻展

議程：

主席：現在時間七點二十分 會議開始

一、 審核 國立東華大學學生自治會經費使用辦法修正案

第十九條

照案通過

第二十條

照案通過

第三十一條

照案通過

二、國立東華大學學生自治會學生議會選舉罷免法修正案

第一條

照案通過

第八條

照案通過

第十六條

張亦廷提議陳威佑附議一、符合下列資格改成且繳交當學年

學生會費者

贊成 3 票 反對 0 票 通過

張亦廷提議陳威佑附議二、刪除 再

贊成 3 票 反對 0 票 通過

張亦廷提議曾郁蘭附議三、保證金新台幣五千元改成兩千元

贊成 4 票 反對 0 票 通過

第十七條

照案通過

第十八條

照案通過

第二十條

陳威佑提議張亦廷附議符合下列資格改成且繳交當學年

學生會費者

贊成 3 票 反對 0 票 通過

第四十一條

刪除一、 正副執行長

陳威佑提議曾郁蘭附議刪除僅為一組候選人時和若為兩組以上

候選人，則無此限

贊成 4 票 反對 0 票 通過

第四十五條

照案通過

第四十六條

照案通過

第六十二條

照案通過

第六十三條

照案通過

第六十四條

照案通過

第六十九條

劉珈均提議曾郁蘭附議選舉無效或當選無效判決案若於當選人

就任後提出

贊成 4 票 反對 0 票 通過

第七十六條

照案通過

第七十七條

照案通過

三、 議員社會三江文揚、臺灣三陳資婷、臺灣三李恆愛、歷史三紀

傳仁、光電五許曉壟缺席達三次送法規程序暨紀律委員除名案

經許曉壟委員答辯後經委員投票並偵詢核准人同意不除名(同意 3

票 不同意 0 票)

許曉壟委員答辯內容：當時因腸胃炎發高燒無法照時出席，本須照

法規補繳請假單當時時間接近期中考以及研究所的事物繁忙，因大

病初癒導致處理外務而忘記補繳件

四、臨時動議 無

五、散會(20:29)

----- (以下空白) -----